

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监事会于2020年3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。本次会议于2020年3月13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B座32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度贷款计划及贷款授权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的合理需求，是在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基础上进行的市场化商业交易行为，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，公平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，不会损害公司的独立性，公司也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，同意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,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

行现金管理，用于投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短期（不超过 12 个月）、有保本承诺的投资品种或进行定期存款、结构性存款，以增加公司收益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，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相关制度对于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3 月 14 日